

# 我市两级法院多措并举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徐瑞娟)依法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是人民法院肩负的重要职责。7月29日,记者从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2021年以来,我市两级法院牢固树立“涉军维权无小事”理念,积极开创涉军维权“许昌模式”,及时回应军队和军人军属的司法需求,高效办结各类涉军案件20起,调解7起,及时化解纠纷,做到案结事了。

为确保涉军案件及时高效办理,我市两级法院均成立涉军维权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亲任组长,在民一庭设立涉军维权工作办公室、成立维军合议庭,专职接收转办涉军督办函件,审理一、二审涉军案件;成立涉军维权诉调对接工作站,依托法院和驻地部队力量,派驻离休法院干部常驻,及时就地调处涉军纠纷;开辟“绿色通道”,对涉军案件优先立案、优先办理、优先执行,尤其对执行重大军事行动任务部队官兵及家庭遇到的涉法问题,急事急办、特事特办、难事联办;对确有困难的军人军属及时给予司法救助,减缓免交诉讼费,并积极联系司法行政部门,及时提供法律援助;对重大、疑难涉军案件严格把关,防止涉军案件“带病出门”。

此外,我市两级法院不断加强涉军维权普法宣传工作,除在办理涉军案件时以案释法之外,一方面,开展“法院开放日”活动,邀请部队官兵参观法院、观摩庭审,深刻感受法律的神圣和威严;另一方面,组织法官送



7月26日,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干警来到驻许某部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以“防范养老诈骗”“防范电信诈骗”为主题,为现场官兵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图为法院干警向官兵发放养老、电信诈骗宣传册。

邢晓恺 摄

法进军营,开设法律讲堂,与官兵面对面交流,解答官兵家庭、婚恋、经济生活中的涉法实际问题,切实增强

部队官兵依法维权意识和解决涉法诉讼问题的能力。

诉问题的能力。



7月26日,魏都区人民法院组织全院转业军人代表慰问驻许某部官兵,让干警感悟“三个不相信”精神。图为法院干警在参观驻许某部旅史馆。宋帆 摄



7月29日,建安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军转干部参观豫西抗日纪念馆。他们听讲解、看实物,共同回顾豫西军民浴血奋战的革命历史。刘丽艳 摄



7月28日,许昌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军转干部到中共襄城屯山党史展览馆参观学习。面对鲜红的党旗,他们重温入党誓词。王凯 摄

## 政法一线

# 许昌市人民检察院 人民监督员履职启动仪式举行 40名人民监督员宣誓上岗



7月28日,许昌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履职启动仪式举行,40名人民监督员走上岗位。张汉杰 摄

本报讯(记者 张汉杰 通讯员 郑迎莹)“我宣誓: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维护宪法和法律的尊严,遵守人民监督员行为规范,忠实履行职责,保守秘密,廉洁诚信,促进社会公平正义!”7月28日,许昌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履职启动仪式举行,40名人民监督员举起右拳庄严宣誓,正式走上人民监督员的岗位。

人民监督员制度是一项具有中国特色、时代特色的司法制度。人民监督员制度是人民群众有序参与、监督司法的直接形式,是宪法和法律关于检察机关接受人民监督规定的具体化和制度化。今年3月份,许昌市司法局开始着手开展人

民监督员选任工作,经公告、组织报名、资格审查、组织考察、社会公示等程序,择优选出新一届人民监督员40名。

据了解,许昌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每届任期5年,连续任职不超过两届,主要职责是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独立公正地对检察机关办理的应当列入监督范围的案件进行监督。

接下来,许昌市司法局将认真组织好人民监督员的初任培训和业务培训,加强人民监督员的日常管理与考核,建立完善人民监督员经费保障机制,不断改进工作,进一步提升我市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 鄢陵县2022年第六批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公告

(鄢自然告〔2022〕06号)

经鄢陵县人民政府批准,鄢陵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方式拍卖出让以下3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鄢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拍卖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地块(出让)面积(m <sup>2</sup> 、亩)	土地用途	绿地率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m)	规划建筑面积(m <sup>2</sup> )	出让年限	有无底价	起始价/保证金/增价幅度(万元)	土地开发程度	备注
1	YC-22-14"	花都大道以北、锦绣路以西	105751.58 (158.63亩)	商业	≥25%	<1.0	<30%	≤40米	<102995.48	40	有	24651 4931 247	现状	详细出让资料见网上拍卖须知
2	YC-21-31"	兰桂路以西、滨河南路以南	26095.09 (39.14亩)	中小学	≥35%	<2.1	≤40%	≤24米	<54799.689	50	有	1551 311 16	现状	详细出让资料见网上拍卖须知
3	YC-21-34"	兰桂路以西、学府路以南、河西路以东	4606.53 (6.91亩)	中小学	≥35%	<1.4	≤25%	≤24米	<6449.142	50	有	267 54 3	现状	详细出让资料见网上拍卖须知

具体以规划部门出具的规划指标为准,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

### 二、竞买申请条件和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符合网上出让公告或出让须知中明确的资格条件,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活动。

### 三、确定竞得入选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入选人。

### 四、报名及保证金截止时间

竞买申请人可在2022年7月29日至2022年8月18日提出申请。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2年8月18日16时00分。

温馨提示:(1)为避免因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延误,影响您顺利获取网上交易竞买资格,建议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的1至2日之前缴纳竞买保证金。

(2)县公管办要组织实施好交易地块的网上拍卖出让活动,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拍卖交易。县纪委监委要对整个交易过程做好全程监督,确保阳光操作,做到公正、公平、公开。

### 五、拍卖时间及网址

YC-22-14"(现状)、YC-21-31"

(现状)、YC-21-34"(现状)三宗地拍卖时间为:2022年8月19日上午10时00分起。

拍卖开始时间为:YC-22-14"(现状)、地块:2022年8月19日10时00分。

YC-21-31"(现状)、地块:2022年8月19日10时05分。

YC-21-34"(现状)、地块:2022年8月19日10时10分。

拍卖网址:河南省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td.hngzy.com/#/>)。

### 六、出让资料获取方式

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拍卖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可从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

###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实行竞得人资格后审制度,即竞得人申请在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缴纳了竞买保证金后,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颁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保证金到账确认书》,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网上交易的竞得人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竞得人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八、其他事项

编号YC-22-14"、YC-21-31"、YC-21-34"三宗地采用有底价增价出让价高者得的原则,YC-22-14"该宗地上建筑物及附属物经鄢陵县财政局认定评估价值为45603.64万元,竞拍该宗地成交后,于2022年12月31日之前需缴纳地上建筑物及附属物评估值45603.64万元。

### 九、风险提示

竞买人应该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网上拍卖报价截止之前,竞买人至少进行一次有效报价才有资格参加限时竞价。

操作系统请使用WinXP/Win7/Win8;浏览器请使用IE10,其他操作系统与浏览器可能会影响您正常参与网上交易活动。数字证书驱动请到河南CA官方网站下载,并正确安装。请竞买人在竞买前仔细检查自己电脑的运行环境,并先到网上交易模拟系统练习,以免影响您的报价、竞价。

### 特此公告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374-7607772

鄢陵县自然资源局  
鄢陵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7月29日

## 鄢陵县自然资源局

### 关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批前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划拨用地目录》等有关规定,我局拟将位于只乐镇西只乐社区那望路与013乡道交叉口,面积计12568.04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划拨给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许昌公司作

为许昌鄢陵树海(大马)220千伏输变电工程使用。

本公告公示期2022年7月28日至2022年8月7日。在公示期限内,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对公示所列内容有异议的,请以书面材料形式递交至

鄢陵县自然资源局土地利用开发与权益股,地址鄢陵县花都大道869号,联系电话0374-7165129。公示期满后,若无异议我局将依法报有批准权限的人民政府审批。

2022年7月28日

小时候 父母是  
我们的依靠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